冀中敌寇活动特点

（一九四二年二月）

一、春天是一个昼长夜短、雨季不到和青纱帐未起的时期，很便于现代化部队的活动，因而每年春季敌对平原扫荡是不可避免的。另外春天是播种生产的时期，这也就适合敌人所谓“经济战”和“毁灭政策”。二月份整个冀中敌人活动都是为适应着这个目的而来的，“扫荡”前的准备工作，这表现在敌积极修公路、挖沟设据点，以及不同建制的部队合组对接合部的“扫荡”。在二月份敌人活动中，表现了和以往不同的特点。敌人是越来越狡猾了。现在我们就来把它不同的特点研究一下，作为我们选定对策的参考材料。

二、敌活动特点

甲，军事方面：

（一）兵力使用上大大打破了一定建制。如敌对我的扫荡不仅采用不同建制的部队共同组成扫荡队配合行动，而且以不同的旅团建制之部队挺至非其旅团防区来单独组成扫荡队，并作为该地区扫荡之主力部队，而原地区各据点之兵力，都在其指挥下给以密切的配合。如深武饶安区水源旅团防地之扫荡，敌即是由沧献一带抽调之 27 师团的部队。

（二）兵力部署上更加灵活。一般对过去机械的合击是有一些改变的。那就是敌在扫荡时首先布置成可能或准备合击的形势，但并不立即合击，而以一个或两个扫荡队在企图合击之地区进行搜剿并寻找我军，而另以一部在企图合击区之周围各据点之间活动、待机，企图堵截我向外线转移部队，并随时在内线扫荡队与我部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队发生战斗时立即迅速配合向我合击。

（三）敌在扫荡行动上加强了对我的迷惑，并增多我对敌扰击的困难。当敌扫荡队进行搜剿时，他所走的路线是极端曲折的和忽东忽西的，各据点间敌人之步兵频繁活动等，都使我部队无从判断，更不易轻易打击敌人反而遭敌的袭击。

（四）敌人在战术上更强调了战场的包围与出动后的分进搜剿，并增加了动作的突然性。如敌当其扫荡队出动时是一路（有的两路），但至其一定的目的地则即迅速的分作数路，突然地进行包围，或者行至某地后即分成数路向前平行搜剿；凡此都可增大动作的突然性，并便于摧毁地方政权。

（五）敌人游击的小动作也更进步了。如利用化装成老百姓赶集拾粪的办法，接近我驻地设法混入我群众中，借群众迷惑我军，并突然射袭我哨兵。甚至伪装成我军（背被包）以骗群众，企图破坏我地方组织。这种行为不仅其侦察部队或小部队采用，即使较大的几百人主力也都采用，他们常常轻装便衣携有手枪，出外活动。

（六）为避免我之夜袭，敌在宿营与警戒上也有了些改进。当其扫荡队进行扫荡时（特别是独立的扫荡队），选择宿营位置都靠近某一个较大据点或集中村落的一角，或占领村落中较大的几个院落，而把村中通往各村的要道堵死，一般在黄昏前进入了宿营地，这样使我军袭击不易奏效。

（七）敌人在行军动作与警戒上也起了一些变化，其中心问题是不脱离村庄（因为冀中村庄密集是给敌人如此行军的一个条件）。即先头警戒部队有时出动到另一个村庄，而主力仍未脱离原住的村庄，这样以防我对其伏击。同时敌在通过村庄时都是采用迅速占领村落以便掩护主力通过的办法。

（八）夜间的动作大大增加了。特别是当我疲劳时，敌人即进行夜间奇袭。敌人扫荡多半依其任务之要求而行动，并不因时间

有所限制（即不管白天黑夜）。

（九）敌人在扫荡前之增兵是极端狡猾的，多利用黄昏时候立即出动，特别在据点之周围派出小部队活动，以迷惑我军，并企图防止我至据点附近从事侦察。

（十）敌人构筑碉堡、修路、挖沟的活动更加积极，而且早已成为敌人对冀中统治的基本特点。

乙，政治方面：

（一）对群众更加紧进行欺骗麻醉与怀柔政策。具体表现在：

1. 当敌扫荡之某地区或小股敌人出来骚扰时，随时召集村民大会，组织各种群众团体（商会农会等），并到处进行宣传，说：“国军快要到了，现在是替你们肃清共产党，以迎接国军，好过太平日子”。并宣传皇军皇协军怎样吃的好穿的好挣钱多，八路军太穷，并且抽老百姓的食粮太苛。

2. 抓住百姓稍事宣传后即令其回来，利用他们宣传说：“日本人已改变过去政策，抓住人不杀了”。有时对抓去的百姓加以较短时期的训练，而后再放回来进行宣传。

3. 敌人扫荡至每一地区对老年人老太婆表示尊敬，说吉祥话，甚至叩头拜揖。

（二）加强挑拨军民关系：

1. 在其烧杀政策上专烧八路军住过的房子；杀死老百姓后，在其身旁放粮票，如此一方面可以掩饰其烧杀政策，另方面使群众不敢接近八路军。

2. 在扫荡时大肆宣传，贴标语喊口号。如敌扫荡深武饶安地区时喊：“23 团不要走，我们打一打”，以此降低八路军在老百姓心中的威信。

（三）加紧摧毁我地方组织，杀害我地方人员。敌人在最近行动中，到处表现了这一点，用很多的办法侦察我工作人员。如化装成我军或我工作人员，混入群众中打听我工作人员的所在地，进

行军事上普遍的搜剿。

（四）挑拨敌统区域或据点内群众与我地区群众的仇恨。敌扫荡时从据点内带去大批群众，纵容他们大肆抢掠，回去时还开欢迎会，看谁抢的多，造成双方群众之间的对立现象。

（五）利用内奸政策打入我部队。利用战斗时或某时我部队混乱时，暗中开枪或投手榴弹射杀我军（17 团祁村战斗时内奸一个手榴弹炸伤我们 9 个人）。

（六）企图以欺骗无耻的宣传来分化我游击队与主力兵团间的关系。如敌对深武饶安扫荡时张贴“专打 27 团，不打游击队”的标语。

丙，在经济上：

（一）大肆破坏农具，妨碍春耕计划，增加我军物质困难。敌此次对沙河两岸扫荡时，毁农具 3406 件，牲口 119 头，大车 149 辆。

（二）到处抢掠老百姓的物品，造成群众情绪上的不安。仅此次对沙河两岸扫荡时，抢去边钞 20697 元，衣服 16918 件，布 1130 匹，棉花 8908 斤，被子 1259 件。

（三）专门破坏群众日用必需品。特别是生活上的急需品，锅、碗、门、窗、箱柜等物，造成群众生活上的直接困难。在沙河两岸扫荡时破坏锅 366 口，家具 12298 件，烧毁茅柴 736070 斤，粮 91800 斤。

（四）有计划的破坏我们的公粮。

华北军区炮兵旅一般状况的报告

（一九四八年八月二十四日）

第一、编制与实力状况

全旅火炮 114 门（现有数）。人员 8300+ 名（并不健全），马匹 1200+ 匹（尚缺 250+ 匹）

建制区分：旅直司令部、政治部、供给处、卫生处、军械处、及通讯警卫部队共人员 960+ 名。

一团野、榴炮团，属营 3，连 9。炮计，日式榴弹炮 6 门，连 2，弹存 400+ 发，三八式野炮 9 门，连 4，弹存 11000+ 发。苏式野炮 3 门，连 1，弹存 600+ 发，日式九〇野炮 3 门，连 1，弹存 3800+ 发。四七战防炮 3 门，连 1，弹存 800+ 发。

总计火炮 24 门。人员 1400+ 名。

二团山炮团，属营 4（营部不健全），连 11。炮配属二兵团，日式四一式山炮 12 门，连 4，日式九四式山炮 4 门，连 2。配属三兵团日式四一式山炮 6 门，连 2。美式山炮 3 门，连 1，日式九四式山炮 5 门，连 2。

总计火炮 30 门，连 11。人员总计 2000+ 名（不太确实，二兵团人数有变化）最近将一纵队炮兵营炮 8 门，连 3，合编一齐随三兵团出发。共计随三兵团之火炮 22 门，连 8，山炮弹之存数美山 5000+ 发。四一式 1000+ 发（日造）自造数不详。九四式 2200+ 发。

三团重迫击炮团营 3，连 10。火炮尚不足编制数，现有计一五〇重迫击炮 3 门，连 1。一二〇重迫击炮 29 门，连 9。一二五

* 此文是给周恩来副主席的报告。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重迫击炮 2 门（作教育用）。共计火炮 34 门。人员 1900+ 名。

随三兵团出发，火炮 12 门，营 1 连 3，炮弹均依靠自造，现存弹 1000+ 发（可能已发出）教导团已于本月 15 日拨归华北军大，成立炮兵大队，旅留一个队，成立教导大队，现有火炮美山 2 门（准备编一个连),一三式山 1 门。美式十榴 1 门。二七平射炮 1 门。一四式野炮 3 门（仅有弹 100+发)。共计火炮 8 门。人员 100+ 名。

第二、炮兵干部情况，全旅有排级以上干部将近 700 名，其中军事指挥员约计 240+ 名，按现有之火炮数目及种类大致情况如下：

一团野榴炮干部不太缺，在现有基础上扩为两个团，各级军事干部都可以解决大部，缺不太多。

二团山炮干部还不充实，如不继续扩大，按配属于二、三兵团之部队为基础正式编成两个团干部情况，三兵团可以解决。二兵团还须充实干部。

三团重迫击炮干部，现在部队尚未编制完，想继续扩大各方面均甚困难。

旅团军事干部数量缺，但不大，旅、团政治干部可以改任军事工作者 20+余（过去是军事干部）培养中之干部。

本军大炮兵大队学习之学员 70+ ,培养排长质量还好,在本旅教导大队之学员 50+ ，以培养班长副班长为主。

在三团学迫击炮之学员 30+ 以班排为主。

第三、炮兵作战中几点主要经验

A、对炮兵之使用应强调火力集中与周密组织火力，以期使我炮火能确保绝对优势收到破坏、压制、杀伤之效。

①组织直协火力。即组织近战炮群直接协助支援步兵，如步兵攻城，炮兵应对城墙进行破坏，打缺口必须集中大炮之主力专门担任这一任务。

②组织压制火力。组织一小部炮火于较远之阵地上，专门担

任对敌炮火或其他敌之火力点支援点等之制压，以保证我直协炮兵群能够充分发挥其威力。

③登上城去或突破敌之前沿工事，为巩固突破口和组织向纵深发展，应事先准备火力和配备必要之轻便炮兵（以迫击炮、步兵炮为主，必要时可用山炮）。随伴步兵专任这一任务。

④各种火力均须使用上去，但必须有明确之分工。如攻城，城上较明显之工事碉堡则以野炮射击为主，打城墙则以野榴炮先打底脚，尔后集中迫击炮打腰部和顶部，步兵登上城后野炮应向两侧扩展，迫击炮应打城墙后面，而对城墙较明显之枪眼应用步兵配炮和机枪火力封锁之。

B 炮兵抵近直接射击，已为经验证明完全可能，命中率大，效力好，协助步兵最有力，但不能认为愈近愈好和根本否认中等距离以上直接射击，和必要时之间接射击。如：

①打清风店时，由于炮推的太近，死角太大，打开村沿后炮在原阵地不可能射击村内敌人，当时变换阵地受到空军威胁甚为困难，延迟了时间。

②第四次打徐水时，仅组织近战直射炮兵群对敌城内炮兵火力之压制极为困难，使炮兵遭受较大伤亡，如有远战炮兵群可以完成压制任务。

③距离太近使炮手操作受到影响（因条件受到较大威胁），而按火炮之性能，在五六百公尺以内甚至一二千公尺以上（榴弹炮，较好之野炮），只要阵地选好，炮床设置好，瞄准不发生错误，距离测好，其命中百分比是很大的，不一定把炮推到一二百公尺以内去打。

C、炮兵应讲求战术与提高技术，保证炮弹消耗少，步兵伤亡小，解决战斗快。如：

①对城墙打缺口，对碉堡破坏，二三十发可以打开，五六十发也是打开，主要应研究炮弹命中目标之部位。

②配合步兵总攻要求炮火猛，但如不估计弹药消耗与补助，到步兵登城时，最紧急的关头因炮弹关系，而致使兵步攻击顿挫，过去已发生过。此点主要应善于运用火力使之适合机宜。

③运用火力迷惑敌人，欺骗敌人，吸引敌之兵力及火力，密匿我主攻方向之火力，保证其突然性。

D、步炮配合问题：

①战前准备与组织战斗之协商极为重要——必须作到

1. 战前，炮兵明确了战斗计划，兵力部署，主攻方向，预计之突破点位置，应射击之主要目标。

2. 共同侦察地形，确定阵地区域，射击目标，确定对炮兵火力各时期之要求。

②步炮间与炮兵本身通信网之构成，并规定必要之补助通信记号与方法，步炮协同之重要关健，首先要求：

1. 步炮间及炮兵本身均应沟通独立联络之电话网。

2. 对突击开始、停止、延伸，已突破前沿或登上城，要求火力更猛等等主要情况，应明确规定明显记号。

③炮兵应亲自观察敌情变化及我军友军之进展，以期能主动以火力支援步兵作战，步兵应及时将情况通知炮兵。

④步炮指挥员之指挥位置应尽可能在同一位置，以期指挥之及时与统一，不可能则派联络员。

E、炮兵之长途运动与战场之阵地变换。

①炮兵运动力之保持最主要是作到：

1. 对鞍、鞔具勤检查，保证马不发生鞍伤打揹和摩伤。

2.对鞔马鞔曳时注意其鞔力之平均，不应有过逸过劳的现象，对驮马应按地形（上下坡等）给以适当之人力扶助，牵驮骡之驭手，平常路可以把缰放长，以便驮马不致过于拘束。

3. 携带草料每于休息时间一小时以上即可以喂，以增进马之体力，休息时应溜马。

②战场炮兵变换阵地——其主要顾虑则为敌之空军，其方法为：

1. 利用伪装（人马炮均配有伪装网最好）。

2. 利用空军旋回之空隙分炮跃进，或在空军旋回之际，地形许可时一齐跃进。

3. 当飞机已发现我炮兵，则按情况及地形采取脱架掩蔽或以快步竞行前进。

F 炮弹运输及补充问题：

①炮弹之运输，炮连本身携带其应带之基数，其预备基数主要依靠兵站之运输力，但炮兵部队（营、团或旅）必须编有能携带其所属连队应携带基数总和之二分之一或全部。

②兵站运输力主要负责由仓库向前方炮兵指挥部或军械处运输及必要时各分之携带，炮兵部队之运输力负责由前方指挥部向各炮兵部队运输。

第四、对今后炮兵编制方面的意见：

A、编制方面——为加强对炮兵有计划的建设，便于作战时之使用配属，并有利于将来之发展，特提出意见如下：

1. 以大军区为单位组织统一领导机关（炮兵司令部或纵队）其具体编制除一般司令部参谋处的组织外，更应成立健全之军械机关、教育机关，并必须附有健全之修械厂与皮革厂和一定数量之运输力。

2.兵团可成立炮兵团，设炮兵主任兼团长，火炮之编成以重迫击炮、山炮为主，编两个营至四个营，可随炮之数目增加和减少之。

3. 纵队目前可成立团（小团）或炮兵营，以山炮为主，重迫击炮次之，并统一领导旅之炮兵营或炮兵连。

4. 步兵旅除编步兵炮外，不编山炮连，而应将其编入纵队炮兵团之序列内，以统一领导与训练作战时固定配属之。

5. 连之编成以三门制较灵活便于使用，从我军炮兵以近战为

主费人力较大，并不断扩大，因之编制人员应力求充实。

6. 野榴因系初建，数目不多（东北除外）。应统一于军区作为战略地区之火力队，尔后可以根据炮数之增多与部队之基础纳入兵团之序列。

B 培养干部问题：

1.今后炮兵部队之连级干部除特殊情况外应以由排长提升为原则，对新由步兵改学炮兵之排级干部或新来我军的知识分子来学炮者，其培养之目的均应以排长为主，但课程内容应按连长应学之内容拟定之，这样可以使炮兵干部打下较巩固之基础。

2. 组织提高炮兵部队中连营干部之技术文化水平甚为需要，应采取轮训或辅助以短时整训，加强干部教育。

3. 炮兵中之政工干部（特别连队的）应由炮兵之教育机关结合着炮兵教育培养之。

4. 急须解决炮兵干部之培养问题，应选拔老兵中之优秀分子和俘虏中之炮兵军官等送炮兵大队（军大）学习，但亦应将其编制数纳入炮兵部队。

5. 炮兵干部之培养，根据目前需要的情况应设两个班次（长期班一年以上，短期班半年以内）分别进行教育以应需要。

C、部队训练问题——应尽可能争取给炮兵进行必要的基础训练之时间（按现在炮兵已有相当数量使用于战场，可以争取给新组织起来之炮兵进行基础教育之时间）因有基础之部队再加实战之锻炼与无基础者其进步的程度是不同的（过去条件不许可也只有按过去那样作）。

D、装备建设问题：

1. 装备工作最困难的即为马匹问题，其次则为修械与鞍具之制造以及观测通讯器材之配备。马匹问题除扩大采购外应筹办马厂牧厂，增进繁殖并加强兽医工作以减少其死亡。

在修械工作和兵工建设方面亦应以相当之人力物力，注意这

一工作之健全。否则对缴来不完整之大炮的装备将延迟时间，很久不能维修装备起来。

注释

此文用“＋”号是表示“多”或“余”。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炮兵技术训练的几个问题

（一九五一年八月）

炮兵是技术兵种之一。熟练地使用火炮，准确地射击，保证火炮的运动，掌握摩托化，训练调教马匹，加强通讯联络与观测等等都充分包含着复杂的技术性。因此，加强炮兵的技术训练是很重要的。加强炮兵的技术训练，我认为必须重视下面几个问题。

（一）技术训练必须与战术结合，技术训练必须合乎战术的要求。过去由于我军经常处于紧张的战斗情况下，炮兵很少甚至没有机会进行有系统的正规训练；在训练要求上多是以解决技术为主（实际上当时所谓技术也仅是简单的技术），而对于如何使炮兵技术能适应各种战术原则是作得不够的。如果说过去炮兵技术训练不够重视战术的要求，还能够用较简单的技术动作配合步兵完成战斗任务的话，那么，在今后正规作战中，在步、炮、战车高度协同的要求下，仍运用过去的一套简单技术而不讲求战术，是不能完成任务的。今后的炮兵作战必须很好地选择阵地和构筑工事，以发扬准确的射击效力，必须密切地与步兵、战车协同动作。否则不仅不能完成战斗任务，炮兵本身反会遭受严重的损失；射击方法如果没有战术观点　好的战机就会丢掉。这个问题必须提到炮兵训练指导思想的高度来认识。要明确，炮兵的一切技术训练与其担任的每一个具体射击任务都是有战术背景的，必须灌输给每个战斗成员。任何技术动作均要具有强烈的战术观点。这是我炮兵部队在今天进行训练必须贯彻的指导思想，也是我炮兵部队建设中的发展与提高。

（二）技术训练要有严格的行政管理作保证。技术训练是极细

致而复杂的，需要技术上的精确与熟练。要作到这一点，除了部队成员必须有自觉的政治基础外，还必须有严格的行政管理的保证。经验证明，凡坚持了严格管理保证的原则进行技术训练的部队，都是技术较好，战斗力较强，树立了显著的战功的。不承认这一点，就不仅练不好技术，而且还会犯单纯技术观点的错误。这是指导技术训练必须掌握的一个重要环节。必须教育炮兵所有指战员，认识到要精通技术，达到确实熟练的程度，绝无捷径可走，所有模范瞄准手都是经过严格训练刻苦钻研而成的。因此，我们必须把严格训练与严格管理结合起来。只有严格管理才能保证部队现代化科学技术学习的成功。

（三）必须加强干部的训练。炮兵用什么方法射击，怎样作射击准备，怎样修正瞄准点，如何组织火力，以及密切协同各兵种作战等的决心，是由干部下达的。炮兵射击技术训练，给予干部指挥射击以技术性的原则依据；战术教育给予干部指挥以战术性的原则依据。干部必须全面地精通技术，才能很好地完成部队训练，才能在各种情况下正确地指挥炮兵作战。因此，技术训练工作，在组织领导上应把干部训练放在头等重要的地位，必须认真抓好这一环节。干部训练的具体组织，首先应采取按职务分工的有重点的专门化的训练，其内容则以射击教育、兵器教育和战术教育为重点。领导上要有专人分工负责这一工作，无论平时或战时对干部训练都应规定专门时间，采取灵活方式如短期轮训、单一问题的专门突击训练等，这样才能统一计划分别掌握，干部训练工作才能不间断地进行。

（四）技术训练必须抓住重点。炮兵技术训练要同时进行多种人员的训练，如炮手、驮手（驾驶手）、观测员、通讯员、电话员、报话员以及其他的一般的战斗成员的训练；训练过程必须经过由各个成员单兵操作到联合一致协同操作，由制式动作到战斗动作。而训练的直接目的是能够在战术的基础上精确熟练地使用各种兵

器和器材，学会各个成员的、各个火炮的战斗动作与战斗勤务，以保证火炮在各种情况下实施准确的射击。因此炮兵部队的技术训练应特别掌握重点。

一、瞄准手的训练。瞄准手是对射击准确与否最有决定性的人员，一切正确的射击指挥，一切精确的射击准备，必须通过瞄准手才算最后保证了射击的准确性。因之瞄准手的训练是技术训练的主要环节，连长应亲自掌握，进行极细致的训练。瞄准动作的要领，瞄准视线的固定，各种目标瞄准位置的选择，瞄准时各种分划刻线的装订，气泡的居中，瞄准手的精神状态等，都与瞄准之准确与否有极大关系，必须严格反复地进行训练。

二、联合一致协同动作的训练。炮兵一切战斗任务都是依靠集体动作完成的，各种成员必须密切协同动作。协同动作的训练应先在各个动作上打下确实、熟练的基础，然后要求联合动作之一致。在训练过程中必须严格要求按照动作要领操作，并认真检查，点滴纠正。尤其应结合实战经验如行军、宿营、攻击、防御、防空及炮兵在各种情况下的射击准备、试射、效力射、射击指挥等，反复地进行演习。

三、加强兵器教育。我们过去对兵器教育的重视是不够的。今后新的兵器迅速增加，构造更加复杂，为了保证炮兵技术之发挥，必须加强兵器教育。根据以往教育效果和实战的经验，兵器教育的重点应该是：（一）熟悉火炮驻退机、复进机的构造，对油量与气压的检查，并懂得其正常的标准；（二）熟练瞄准具的检查，正确理解炮身轴线与瞄准线的矫正要领；（三）学会对兵器器材之保管与擦拭要领，善于爱护和保管兵器和器材。

执行新编制中的几个具体问题

（一九五二年六月）

一、要加强对新编制的研究，真正领会新编制的优越性。我们即将执行的炮兵师的编制草案，其主要的优越性，就是战斗力大大增强了，更能顺利地配合其他兵种进行作战。它已基本上具备了现代化作战的必要条件。从工作上看：减少了重叠机构，简化了工作手续，严格了工作制度，明确了各级干部的职责，大量节省了人力，从而工作效率提高了，官僚主义比较容易克服了。

整编工作中较难解决的是对新编制的严格执行，其主要原因，根据过去的经验：是严肃认真的上下一致的贯彻执行的决心不够，和未认真研究执行的具体办法。此次必须克服这一缺点，认真从思想上和具体工作上把这个问题加以解决。

二、从战术观点出发，用科学的计算方法，研究新编制的合理性。在过去历次执行编制中，对人员、器材的多寡，往往没有很好地从战斗需要出发（例如指挥机构是否灵活），去作具体的研究和计算，而多是从平时工作的情况作根据来考虑，对节省人力、物力注意甚差。“三反”运动之后，改变这种情况的基础是有了，但在具体问题上还必须强调用战术观点、用科学的计算方法去解决。如：一个炮兵师的编制，全面要从建制单位的构成和火器器材之编成上加以研究，看其是否合乎炮兵本身的战斗要求，是否有利于配合其他兵种进行战斗，指挥使用的灵活性和机动性怎样，组织指挥、观测通讯能力和战斗中各勤务保证如何，部队运动性怎样等。研究这些问题的办法是：依靠战术原则为主结合平时建设的需要，再按时间，人力，火器、器材的性能进行科学的计算。

过去在考虑编制时，我们对节省人力注意是不够的，一般地是有一种工作就设一个人，不去计算这个工作是否需要一个人，是否可以将这一工作和其他工作结合进行，或由其他干部兼任这一工作。因此形成机关庞大、组织重叠。如在一个师司令部内，需要工作干部多少，干部够用不够用，必须根据每人在平常状况下八小时能作多少工作，平时和战时一般的工作职责有哪些，完成这些职责需用多少时间，再联系到工作方法的改进等等，去加以研究和计算。在器材配备方面，如通讯器材即应根据如何构成通讯网，在多大面积内分配使用及器材之质量等详细加以计算。编运输部队则应计算车之载重量、容量、速度，弹药之体积、重量以及弹药消耗与补充的情况等。通过科学计算，不仅可以教育广大干部深刻了解新编制的优越性，而且可以使其懂得在执行新编制中对具体问题应该怎样解决。这样对执行新的编制、完成整编工作是有极大作用的。

三、随时注意研究工作方法方式的改进。过去在执行编制中，不重视从改进工作方法去解决执行编制中的困难，以致影响编制不能贯彻执行，这是一个应该记取的重要教训。 工作方法、工作作风上的保守思想和经验主义，是接受新事物，领会新精神，改进工作的严重障碍。此次整编如不能很好地解决这个问题，虽然编制改变了，但执行中必然会增加困难。解决的主要办法：教育干部要向前看，不要向后看。指出：工作愈复杂，人员愈精干，装备愈优良，工作方法、工作计划就必须更加科学。号召干部努力学习业务，提高工作能力，改进工作方法，以适应新的工作需要。要把以往的工作环境、工作条件和当前的以及今后的工作环境、工作条件加以具体比较，用实际事例去批判与纠正其经验主义与游击习气，说明学习的重要性。在改进工作制度工作作风时，要强调全面的、有计划的、有步骤的、统一的、上下一致的改进才易巩固。各种具体工作如：开会，作计划，组织工作检查，军事训

练，总结工作等，上下机关之间，各部门之间，都是互相密切联系着的。仅是某一机关或某一部门得到改进，而其他机关和其他部门没有改进，那么，这种改变，不仅很难巩固，而且会因其他方面的牵制影响，实行不通。

四、明确职责，熟悉条令，按条令进行工作。职责不明确，经常会使工作不能迅速适时作出决定和进行处理，既降低工作效率，又浪费工作时间。为了整编工作胜利完成，必须明确规定出各级干部尤其是新编制中各类人员的职责。同时要进行各种条令的教育。有了明确的工作职责，既避免了工作中的乱碰乱抓，又便于检查与追究工作责任，工作效率必然会提高。每个革命军人都要熟记条令，并从思想上肯定：条令是部队中的法律，是人人必须遵行的规章，是军队行动的准绳，是使军队提高到更加正规化，组织纪律上更加统一与加强的基本依据。职责有了明确规定，条令观念加以树立，并能认真地逐步地加以执行，就是对整编工作完成的有力保证。

一句话：要完成整编工作，我们是有困难的；但问题不在于有困难，而在于正确估计困难，并想法克服困难。事实证明：只要开动脑筋，发挥集体智慧和坚韧不拔的创造精神，困难是可以克服的，新编制是可以执行的，整编的重大任务是可以完成的；任何强调困难或者因有困难而企图更改编制的想法，都是不正确的。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